

二〇二六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保羅書信中真理的要點—提摩太前後書與提多書

第六篇

屬神的人持定永遠的生命

讀經：提前六 11，19，太五 5，約一 4，13，三 16，36，彼後一 4，啟二 10

- 提前 6:11 但你這屬神的人阿，要逃避這些事，竭力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、愛、忍耐、溫柔。
- 提前 6:19 為著將來，替自己積存美好的根基作寶藏，叫他們持定那真實的生命。
- 太 5:5 溫柔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。
- 約 1:4 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- 約 1:13 這等人不是從血生的，不是從肉體的意思生的，也不是從人的意思生的，乃是從神生的。
- 約 3:16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遠的生命。
- 約 3:36 信入子的人有永遠的生命；不信從子的人不得見生命，神的震怒卻停留在他身上。
- 彼後 1:4 藉這榮耀和美德，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叫你們既逃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藉著這些應許，得有分於神的性情。
- 啟 2:10 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。看哪，魔鬼將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，叫你們受試煉；你們必受患難十日。你務要至死忠信，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。

壹 屬神的人持定：

- 一 『屬神的人阿，要...竭力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、愛、忍耐、溫柔』—提前六 11：

提前 6:11 但你這屬神的人阿，要逃避這些事，竭力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、愛、忍耐、溫柔。

- 1 屬神的人有分於神生命和性情，（約一 13，彼後一 4，）在神生命和性情上與祂是一，（林前六 17，）因而彰顯神。

約 1:13 見上

彼後 1:4 見上

林前 6:17 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

- 2 這相當於敬虔的奧祕，就是神顯現於肉體。（提前三 16。）

提前 3:16 並且，大哉！敬虔的奧祕！這是眾所公認的，就是：祂顯現於肉體，被稱義於靈裏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萬邦，被信仰於世人中，被接去於榮耀裏。

- 3 公義指按著神公義且嚴格的要求，在神面前與人是對的。

4 敬虔指在日常生活中顯明神—16 節註 1。

提前3:16註1 照上下文看，這裏的敬虔，不僅是指虔誠，乃是指神活在召會中，就是那是生命的神在召會中活了出來。這是極大的奧祕，是在基督裏的信徒所公認的。

5 信指相信神和神的話，並信靠神和神的話。

6 愛指憑神的愛愛人—約壹四 7~8，19~21。

約壹 4:7 親愛的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出於神的；凡愛弟兄的，都是從神生的，並且認識神。

約壹 4:8 不愛弟兄的，未曾認識神，因為神就是愛。

約壹 4:19 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。

約壹 4:20 人若說，我愛神，卻恨他的弟兄，就是說謊的；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，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。

約壹 4:21 愛神的，也當愛他的弟兄，這是我們從祂所受的誠命。

7 忍耐指忍受苦難和逼迫。

8 溫柔指面對反對的正確態度：

a 『溫柔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』—太五 5。

太 5:5 溫柔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。

b 溫柔，意即不抵抗世人的反對，甘心忍受。

c 我們若是溫柔，在今世甘心忍受人的反對，來世就必承受地土，如希伯來二章五至八節和路加十九章十七和十九節所啟示的。

來 2:5 我們所說要來的世界，神原沒有交給天使管轄。

來 2:6 但有人在經上某處鄭重見證說，“人算甚麼，你竟顧念他？世人算甚麼，你竟眷顧他？

來 2:7 你使祂比天使微小一點，賜祂榮耀尊貴為冠冕，並派祂管理你手所造的，

來 2:8 叫萬有都服在祂的腳下。”既叫萬有都服祂，就沒有留下一樣不服祂的。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有都服祂。

路 19:17 主人說，好，良善的奴僕，你在最小的事上既是忠信的，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。

路 19:19 主人說，你也可以管五座城。

二 持定—『為著將來，替自己積存美好的根基作寶藏，叫他們持定那真實的生命』—提前六 19：

提前 6:19 為著將來，替自己積存美好的根基作寶藏，叫他們持定那真實的生命。

1 我們都需要在今世替自己立下美好的根基作寶藏，好在將來享受。

2 我們持定神永遠的生命，就是那真實的生命。

3 不然，我們就會持定我們人天然的生命，為今世不真實的生命積存物質的財富。

4 我們所該顧到的，乃是永遠的生命，而不是天然的生命。

5 這指明神的生命，對我們基督徒的生活，是極其重要而不可缺的因素。

貳 永遠的生命：

一 永遠的生命就是神的生命：

- 1 這永遠的生命是起初就有的—『那從起初原有的』—約壹—1。

約壹 1:1 論到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話，就是我們所聽見過的，我們親眼所看見過的，我們所注視過的，我們的手也摸過的。

- 2 『永遠』在聖經中的意思，就是無始無終；神是永遠的，是無始無終的，所以祂的生命也是永遠的。

- 3 神這無始無終的生命，就是永遠的生命—『原與父同在，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』—2 節。

約壹 1:2 （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也看見過，現在又作見證，將原與父同在，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與你們。）

二 永遠的生命是在主耶穌裏面：

- 1 神的兒子乃是神的化身，即神自己具體化在祂兒子裏面；所以，神的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—『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，這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』—五 11~12。

約壹 5: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，這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

約壹 5:12 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；沒有神的兒子，就沒有生命。

- 2 話成了肉體的主耶穌就是神的兒子，所以神的生命—永遠的生命—是在祂裏面—『生命在祂裏面』—約—4。

約 1:4 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
三 永遠的生命是神白白賜給的：

- 1 神是把祂的生命，就是永遠的生命，當作一個禮物，在主耶穌裏白白的賜給我們，不需要我們出任何代價，只要我們接受，就能得著—『神的恩賜，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，乃是永遠的生命』—羅六 23。

羅 6:23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賜，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，乃是永遠的生命。

- 2 永遠的生命—神的生命—既是神賜給我們的，就是神給我們的一個禮物，不是神給我們的獎賞，是白賜的，不是賣給的—『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』—約壹五 11。

約壹 5:11 見上

四 永遠的生命是一信就得著的：

- 1 神愛我們，把祂的生命，就是永遠的生命，在祂兒子裏面賜給我們，要我們接受；接受永遠生命的方法，就是信入祂的兒子—『神愛...甚至...賜給...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遠的生命』—約三 16。

約 3:16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遠的生命。

- 2 神永遠的生命在祂兒子裏面既當作禮物賜給我們，就我們一信入祂的兒子，自然就有了在祂兒子裏面的永遠生命—『信入子的人有永遠的生命』—36 節。

約 3:36 信入子的人有永遠的生命；不信從子的人不得見生命，神的震怒卻停留在他身上。

- 3 我們一聽見主的話—福音，並信入了主，立刻就有永遠的生命—『那聽我話，又信...的，就有永遠的生命』—五 24。

約 5:24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那聽我話，又信差我來者的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不至於受審判，乃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

五 有永遠的生命是今世可以知道的：

- 1 約壹五章十三節清楚的說，神的話，就是聖經，叫我們能知道自己有永遠的生命—『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...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』

約壹 5:13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入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曉得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

- 2 我們現在憑著神的話—聖經，就能知道自己有永遠的生命。

六 在來世得永遠的生命：

- 1 主應許說，祂要把生命的冠冕，賜給至死忠信的人—『你務要至死忠信，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』—啟二 10。

啟 2:10 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。看哪，魔鬼將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，叫你們受試煉；你們必受患難十日。你務要至死忠信，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。

- 2 『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；』（7；）這裏所說的神的樂園，裏面有生命樹；所以這樂園就必是新耶路撒冷，因為要來的新耶路撒冷裏有生命樹—二二 2。

啟 2:7 那靈向眾召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。

啟 22:2 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，生產十二樣果子，每月都結出果子，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。

七 在永世享受永遠的生命：

- 1 永世在新天新地享受永遠的生命，乃是對神救恩的完滿享受，是所有得救的人都永遠有分的—『我所賜的水，要在他裏面成為泉源，直湧入永遠的生命』—約四 14。

約 4:14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；我所賜的水，要在他裏面成為泉源，直湧入永遠的生命。

- 2 神救恩的完滿福分，乃是將來的新耶路撒冷，給所有得救的人在永世裏享受—『只有記在羔羊生命冊上的，纔得進去[那城]』—啟二一 27。

啟 21:27 凡俗污的，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，絕不得進那城，只有記在羔羊生命冊上的，纔得進去。

3 所有得救的人都要享受的福分—生命樹—『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裏』—二二14。

啟 22:14 那些洗淨自己袍子的有福了，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裏，也能從門進城。

© 2026 Living Stream Ministry